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1-019

#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本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事项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 公司 2021 年度预测日常性关联交易均为公司向参股企业采购原材料、采购服务等，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同时，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各项交易，将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开展业务，未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和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对 2020 年度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采购及销售商品、接受及提供服务等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预计。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事先认真审阅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及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以及关联交易的相关资料，并就相关事宜和关注的问题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深入的探讨，认为议案所述关联交易是必要的，同意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进行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以上关联交易为公司向参股企业采购原材料、采购服务等，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事项涉及与公司签订的《采购协议》等相关交易协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交易方案具备可操作性。公司与关联方按照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开展业务，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签订合同，价格公正、公开。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公司开展业务有积极的影响，为公司持续经营提供了有力的支持。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将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未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和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以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测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交易内容 | 上年预计金额 | 上年发生额 |
|---|---|---|---|---|
| 采购服务 | 江西鲜配物流有限公司 | 物流 | 12,000.00 | 9,780.70 |
| 采购货物 | 内蒙古塞飞亚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原材料 | 7,200.00 | 4,540.30 |
| 采购服务 | 江西阿南物流有限公司 | 物流 | 7,000.00 | 3,218.54 |
| 采购货物 | 幺麻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1] | 原材料 | 1,000.00 | 431.88 |
| 采购服务 | 北京快行线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 物流 | 100.00 | 44.01 |
| 销售商品 | 江苏和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 产品 | 10,000.00 | 2,701.06 |
| 销售商品 | 武汉零点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产品 | 5,000.00 | 1,210.48 |
| 提供劳务 | 福州舞爪食品有限公司 | 劳务 | 200.00 | 54.72 |
| 销售商品 | 长沙颜家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 产品 | 500.00 | 19.90 |

[1] 曾用名：四川洪雅县玄麻子食品有限公司

（三）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交易内容 | 预估金额 |
|---|---|---|---|
| 采购服务 | 江西鲜配物流有限公司 | 物流 | 16,000.00 |
| 采购货物 | 内蒙古塞飞亚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原材料 | 6,000.00 |
| 采购货物 | 幺麻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 | 原材料 | 2,000.00 |
| 采购服务 | 北京快行线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 物流 | 100.00 |
| 采购服务 | 北京窄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劳务 | 100.00 |
| 销售商品 | 江苏和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 产品 | 3000.00 |
| 提供劳务 | 福州舞爪食品有限公司 | 劳务 | 100.00 |
| 销售商品 | 福建淳百味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 产品 | 100.00 |

[2] 曾用名：北京意德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二、公司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江西鲜配物流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银湖二路 800 号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宝清

注册资本：1,698.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冷藏车道路运输；大型货物道路运输；货物运输代理；仓储服务（危险化学品除外）；货物装卸服务；汽车租赁；物流信息咨询；国内贸易；供应链管理服务；网上贸易代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汽车、制冷设备、预包装食品、农产品、家禽销售。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法定代表人吴宝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比例不足 0.1%。

2、内蒙古塞飞亚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宁城县汐子镇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李槟全

注册资本：36,000.0000 万人民币元

经营范围：畜、禽养殖、加工、销售；肉类食品加工、销售；饲料加工、销售；速冻食品制造、销售；羽绒加工、销售；粮食收购、仓储。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

3、江西阿南物流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南昌县小蓝经济开发区银湖二路 800 号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宝清

注册资本：2,500.0000 万人民币元

经营范围：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生鲜乳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法定代表人吴宝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比例不足 0.1%。

4、幺麻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四川省眉山市洪雅县止戈镇五龙路 15 号

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赵跃军

注册资本：13,200.0000 万人民币元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调味品（调味料、酱类）、肉制品（酱卤肉制品）、罐头、蔬菜制品、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食用植物油）、糕点、豆制品（发酵性豆制品）；蔬菜种植、销售；藤椒种植、销售；文化旅游；演艺；展览馆管理；与本企业相关产品的进出口贸易；与本企业相关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

5、北京快行线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洪雅县止戈镇五龙村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刘培军

注册资本：3,207.3255 万人民币元

经营范围：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2 年 04 月 12 日）；销售食品；仓储服务；建筑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系统服务；经济贸易咨询；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

6、江苏和府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如皋市城北街道爬门社区 5 组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法定代表人：李亚彬

注册资本：1,365.83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餐饮管理服务；餐饮投资管理服务；厨房设备及用品、洗涤用品、日用百货销售；会务礼仪服务；调味品【调味料（半固态（酱）调味料）】、粮食加工品【其他粮食加工品（谷物粉类制成品）】、速冻食品【速冻面米食品（生制品）（熟制品）】【速冻其他食品（速冻肉制品）（速冻果蔬制品）】生产加工、销售；餐饮服务（面食类、牛肉类、猪肉类、禽肉类、蔬菜类、汤类、酱料类、饮品加工）；公司内部货物配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建设工程设计；食品生产；食品经营；饮料生产；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国内贸易代理；工程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商务代理代办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住房租赁；品牌管理；软件销售；软件开发。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

7、武汉零点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武汉市蔡甸区张湾工业园特 88 号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苏德德

注册资本：2,547.74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农产品收购、销售；水产品销售；技术咨询；食品类连锁店经营管理；肉制品（酱卤肉制品）加工、销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批发兼零售及网上经营（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期限一致）；企业品牌策划及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2020 年 9 月 30 日之前）。

8、福州舞爪食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义洲街道工业路 173 号红星美凯龙福州三迪商场第八层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郑锦清

注册资本：111.11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散装食品零售、批发（不含国境口岸）；调味品批发（不含盐、食品添加剂）；预包装食品零售（不含国境口岸）；餐饮管理（不含餐饮经营）；餐饮服务（不含国境口岸）（另设分支机构经营）；提供企业营销策划服务；饰物装饰设计服务。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

9、长沙颜家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南郊黑石铺第 053 栋、058 栋、060 栋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峥峥

注册资本：2,045.4081 万人民币元

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的销售；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的生产；豆制品制造；肉制品及副产品、鱼糜制品及水产品干腌制、蔬菜、水果和坚果的加工。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

10、福建淳百味餐饮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上浦路南侧富力商务中心二区（富力中心 B 区）B1# 楼 24 层 10 商务办公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张万和

注册资本：1,111.11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餐饮服务；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食品经营；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互联网信息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餐饮管理；外卖递送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日用玻璃制品销售；企业总部管理；日用品销售；日用品批发；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互联网设备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

11、北京窄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北路甲 27 号 7 号楼一层 101B 室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卿斌

注册资本：657.028156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计算机系统服务；应用软件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市场调查；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策划；企业管理咨询；承办展览展示活动；餐饮管理；酒店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策划；物业管理；财务咨询；健康咨询（须经审批的诊疗活动除外）；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会议服务；礼仪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销售电子产品、玩具、服装鞋帽、家用电器、日用品、清洁用品、文具用品；翻译服务；销售食品；代理记账。（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代理记账、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参股公司。

三、定价依据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关联交易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依据国家定价、国家定价指引下的建议定价、市场价格、不高于第三方价格的先后顺序确定。

四、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各关联方在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经批准后，由公司（及/或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按照分别与关联方遵照上述相关原则签订的具体合同执行。

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交易的目的

以上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并根据市场公允价格开展交易。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守了自愿平等、诚实可信的市场经济原则，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和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2、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长期以来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的有序进行。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了市场公允原则，未侵占任何一方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1-017

#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职国际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701,364,807.15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0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08,630,695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04,315,347.5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43.39%。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如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1-018

#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审计机构名称：天职国际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称"天职国际"）
- 原聘任的审计机构名称：天职国际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称"天职国际"）

一、拟聘任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创立于 1988 年 12 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本公司审计业务主要由天职国际湖南分所（以下简称"湖南分所"）具体承办。湖南分所于 2001 年成立，负责人为刘智清。湖南分所注册地址为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韶山北路 216 号维一星城国际 27 楼。湖南分所成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天职国际合伙人 58 人，注册会计师 1,282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50 人。

天职国际 2019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19.97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14.5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5.45 亿元。2019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58 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建筑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1.64 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99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8,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4 次，涉及人员 11 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1：傅成钢，199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8 年开始为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8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2：康代安，200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7 年开始为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3：张宇辰，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7 年开始为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军，199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 20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 2020 年度支付给天职国际的审计费为 11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20 万元，2021 年度审计费用拟与 2020 年度审计费用一致。如审计范围发生变化，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天职国际提供的相关材料，对天职国际的基本情况、执行资质、人员信息、业务规模、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记录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工作认真负责，勤勉尽职，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经认真核查相关资料，天职国际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2020 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的任务，履行的审计程序充分、恰当，为保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天职国际具有证券、期货执业资格，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的任务，履行的审计程序充分、恰当，同意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对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的审议和表决情况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同意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开展审计工作包括公司（含控股子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等，聘期一年。

4、本次聘任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1-021

#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62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50,0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6.09 元，主承销商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80,450.00 万元，扣除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人民币 5,200.00 万元（含税），余额人民币 75,250.00 万元已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汇入公司在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黄兴南路支行开立的 43050179473600000055 账户 18,307.00 万元、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中山路支行开立的 431899991010003675330 账户 11,212.00 万元、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红旗区支行开立的 8111601012000218899 账户 12,731.00 万元、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三湘支行开立的 368110100100309671 账户 13,169.00 万元、公司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开立的 15296153331079 账户 9,065.00 万元，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生物医药支行开立的 66180155200000162 账户 10,766.00 万元，扣减上市发生的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合计人民币 1,191.00 万元（含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4,059.00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7 年 3 月 15 日出具"天职业字[2017]7757 号"验资报告。

2、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证监许可[2018]2222 号），公司发行总额为 10.00 亿元，期限 6 年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100,000.00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1,550.00 万元，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人民币 98,450.00 万元，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汇入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三湘支行开立的 368110100100326798 账户内。扣除律师费、审计验资费、资信评级费及信息披露费用等其他发行费合计 380.90 万元，再加上承销保荐费、律师费、审计验资费、资信评级费及信息披露费用等其他发行费增值税进项税额合计 109.3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98,178.40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出具"天职业字[2019]13027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黄兴南路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中山路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红旗区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三湘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生物医药支行上述 6 家银行（以下统称"开户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共计 6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管理。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 26,784.68 万元。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资金。根据公司原报证监会的方案，6 家全资子公司为募投项目具体实施主体，本次增资未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公司通过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方式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安排，有利于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会议、2018 年 5 月 9 日召开了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将"河南阿杰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2,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项目变更为"山东阿齐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山东阿齐食品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7 日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 15000094671934 平安银行长沙分行营业部账户）。公司于 2019 年 2 月将河南阿杰食品有限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账户注销。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同意变更"山东阿齐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为湖南三湘银行，注销在平安银行长沙分行开设的原专项账户（账号：15000094671934），募集资金全部转入在湖南三湘银行开设的新专项账户（账号：007001010100000001680），并由公司、山东阿齐食品有限公司及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已办理了其原平安银行长沙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

江西阿南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4,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已按计划使用募集资金并达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会议和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结余募集资金 2,889.60 万元全部用于"营销网络建设和培训中心及终端信息化升级项目"的"直营旗舰店建设"及"终端信息化升级"子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转入绝味食品开设的专项账户（账号：368110100100309671），并由公司及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已办理了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

"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7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已按计划使用募集资金完毕并达产，公司已办理了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

"黑龙江阿滨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8,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已按计划使用募集资金完毕并达产，公司已办理了其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0 年 5 月 13 日召开了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 IPO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湖南阿瑞年产 16,5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贵州阿乐年产 5,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绝味食品营销网络建设和培训中心及终端信息化升级项目"结项，"湖南阿瑞建设研发检验中心及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终止。为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率，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已结项或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资金及后续收到利息等共计 6,222.80 万元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全部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公司已办理了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开立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户帐号 | 账户类型 |
|---|---|---|
|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007001010100000001680 | 一般户 |

2、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与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证券"）以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兴业银行长沙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共计 1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管理。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 98,178.40 万元。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的资金。根据公司原报证监会的方案，5 家全资子公司为募投项目具体实施主体，本次增资未改变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公司通过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方式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安排，有利于稳步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19 年 4 月 5 日，公司，5 家具体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保荐机构华融证券分别与兴业银行长沙分行、长沙银行南新支行和招商银行长沙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用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的专项储存和使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子公司开立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户帐号 | 账户类型 |
|---|---|---|
| 长沙银行高新支行 | 810000110273000001 | 一般户 |
| 兴业银行三湘支行 | 368110100100326671 | 一般户 |
| 招商银行长沙分行营业部 | 731907389910901 | 一般户 |
| 招商银行长沙分行营业部 | 731907380910601 | 一般户 |
| 兴业银行三湘支行 | 368110100100326552 | 一般户 |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中初始募集资金为 740,590,000.0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中初始募集资金为 680,494,079.95 元，已结项或终止项目结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62,228,049.05 元，累计取得利息收入及银行手续费支出净额共 2,357,566.71 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225,437.71 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户帐号 | 存入方式 | 余额 |
|---|---|---|---|
| 湖南三湘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007001010100000001680 | 活期 | 225,437.71 |
| 合 计 | - | - | 225,437.71 |

2、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专户中初始募集资金为 981,783,962.3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共使用 389,868,007.81 元，累计取得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及银行手续费支出净额共 29,516,088.82 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621,432,043.31 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户帐号 | 存入方式 | 余额 |
|---|---|---|---|
| 兴业银行长沙三湘支行 | 368110100100326798 | 活期 | 1,161,912.53 |
| 长沙银行高新支行 | 810000110273000001 | 活期 | 138,853,912.36 |
| 兴业银行三湘支行 | 368110100100326671 | 活期 | 348,267,338.85 |
| 招商银行长沙分行营业部 | 731907389910901 | 活期 | 68,385,823.20 |
| 招商银行长沙分行营业部 | 731907380910601 | 活期 | 11,546,450.40 |
| 兴业银行三湘支行 | 368110100100326552 | 活期 | 53,216,605.97 |
| 合 计 | | | 621,432,043.31 |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20 年度使用情况对照表"、"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会议、2018 年 5 月 9 日召开了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延期以及剩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公司变更募集资金项目部分建设内容：

（1）同意将"河南阿杰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2,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项目变更为"山东阿齐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2）同意将"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建设和培训中心及终端信息化升级项目"中的"终端信息化升级子项目"预计投资总额由 2,000.00 万元调整为 5,000.00 万元，并终止子项目"营销网络培训中心"。

（3）"江西阿南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4,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项目结余 2,889.60 万元，全部用于"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网络建设和培训中心及终端信息化升级项目"中子项目"营销网络建设"和"终端信息化升级"中。

2、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8 年 8 月 20 日召开了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首次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西安阿顺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2,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2019 年 3 月 8 日-3 月 14 日，西安阿顺食品有限公司将该项目已使用的募集资金 698.00 万元，退回公司平安银行长沙分行账号为 15296153331079 的募集资金专户。

3、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0 年 5 月 13 日召开了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 IPO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湖南阿瑞年产 16,5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贵州阿乐年产 5,000 吨酱卤食品加工建设项目"、"绝味食品营销网络建设和培训中心及终端信息化升级项目"结项，"湖南阿瑞建设研发检验中心及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终止。为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率，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已结项或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资金及后续收到利息等共计 6,222.80 万元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全部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第五次董事会会议，2019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0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0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 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或者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

2020 年度，